

证券代码：300116

股票简称：保力新

公告编号：2021-055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大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第一大股东常德中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德中兴”）通知，获悉常德中兴将其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质押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数（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开始日期	解除质押日期	质权人
常德中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是	1,588	2.65%	0.37%	2020年12月24日	2021年6月10日	海南润泰欣茂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第一大股东常德中兴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常德中兴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60,000	14.02 %	46,080	76.80 %	10.76 %	0	0	548	0
合计	60,000	14.02 %	46,080	76.80 %	10.76 %	0	0	548	0

注:根据公司、管理人与常德中兴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签署的《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重整投资补充协议》的约定,为维持公司重整后稳定经营,常德中兴承诺自其在公司重整程序中认购的股票(上述 60,000 万股)到账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陕西坚瑞沃能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关于签订重整投资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9-232)。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保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十一日